

编号：13010



#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 资格证书核发审批事项服务指南

发布日期：2016年12月1日

实施日期：2016年12月1日

发布机构：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 资格证书核发审批事项服务指南

发布日期：2016年12月1日

实施日期：2016年12月1日

发布机构：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 一、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证书核发审批。

## 二、事项审查类型

前审后批。

## 三、审批依据

《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第500号令）

第二十五条 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安装、无损检验单位和民用核设施营运单位，应当聘用取得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和无损检验人员资格证书的人员进行民用核安全设备焊接和无损检验活动。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由国务院核安全监管部核准颁发资格证书。

## 四、受理机关

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 五、决定机关

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 六、审批数量

无数量限制。

## 七、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条件

- 1) 具有初中或者初中以上学历；
- 2) 身体健康；
- 3) 有能力按照焊接工艺规程进行操作；
- 4) 有能力独立担任焊接工作。

(二) 具备或符合如下条件的，准予批准：

焊工、焊接操作工考试包括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考试。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通过理论考试的，给予焊工合格编号。具有合格编号的焊工焊接操作工参加操作技能考试并且成绩合格者，予以批准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许可。

(三) 有如下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

1. 考试成绩不合格者；
2. 考材料弄虚作假者；

## 八、申请材料目录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复印件	份数	纸质/电子	要求
1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考试报名表	原件	1	纸质和电子	如实填写，列明培训经历和实践经验，并由所在聘用单位盖章后生效。
2	身份证明	复印件	1	电子	真实有效
3	学历证明	复印件	1	电子	真实有效
4	体检证明	复印件	1	电子	真实有效

## 九、申请接收

(一) 接收方式

1. 报考人员考核申请材料的提交方式如下：

1) 窗口接收和信函接收

序号	考核中心名称	邮寄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1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焊工考核中心南方考点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沙田镇田头佛龙工业区	杨军伟	0752-3646660	sznfwtc@163.com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焊工考核中心东方考点	浙江省海盐县环城南路 125 号	罗 峰	0573-8905221 1	1483730270@qq.com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焊工考核中心华北考点	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开发区顺康路 58 号	杨晓冬	010-57968685	452390799@qq.com
2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焊工考核中心	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新城层林路 77 号	尹崭新	021-38220331	yinzhx@shanghai-electric.com

序号	考核中心名称	邮寄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3	哈电集团（秦皇岛） 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焊工考核中心	河北省秦皇岛市 经济技术开发区 （东区）动力路 5号	邹亮	0335-5937824	hqc5937824@163.com
4	大连宝原核设备有 限公司焊工考核中 心	辽宁省大连市保 税区填海区III D-11	石琳	0411-8801331 3	shilin0510@126.com
5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 建设有限公司焊工 考核中心	浙江省海盐县盐 湖西路121号	肖志威	13757327541	cni22hk@126.com
6	中国核工业二四建 设有限公司焊工考 核中心	福建省福清市三 山镇前薛村福清 核电项目部	邓克剑	15060179117	dkj824@126.com
7	山东核电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焊工考核 中心	山东省海阳市临 港产业区兴港路 99号	于立学	0535-3305422	caozhongyun@163.com
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江苏省电力建设第 三工程公司焊工考 核中心	江苏省镇江市丁 卯桥路138号	冯红梅	0511-8558297 9	jszhj_001@163.com
9	中国第一重型机械 股份公司焊工考核 中心	大连市甘井子区 大连湾镇棉港路 1号	王卓	0411-3958714 0	wang.zhuo@cfhi.com
10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 设有限公司焊工考 核中心上海考点	上海市金山区龙 胜路1070号	苏惠娟	021-57957198	cnfwqc@126.com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 设有限公司焊工考 核中心海阳考点	山东省海阳市海 阳核电施工现场 中核五公司海阳 核电工程施工总 承包部	孙安超	15064560419	sunac@cnec5.com
11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 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焊工考核中心	四川省自贡市自 流井区五星街黄 桷坪路150号	孔建伟	0813-4734357	kowuli@163.com
12	东方电气（广州） 重型机器有限公司 焊工考核中心	广州市南沙区黄 阁工业园	吴东球	18688901934	wudongqiu1983@126.com
13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 有限公司焊工考核 中心	上海杨树浦路 1900号	朱文萍	021-65431040 转1289	zhuwp@shanghai-electric.com
14	西安核设备有限公 司焊工考核中心	陕西省西安市未 央区渭滨街5号	张小宁	029-86158084	hangongkaoshi@163.com
15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 设有限公司焊工考 核中心	江苏省南京市江 宁区滨江开发区 天成路58号	赵宴华	13952546797	328958297@qq.com

2) 网上接收: <http://nnsapq.mep.gov.cn/>

3) 办公时间: 每周工作日 8:00-17:00

2. 行政审批材料的提交方式如下:

(1) 窗口接收:

环境保护部行政审批大厅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15号

(2) 信函接收:

接收部门名称: 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核设施安全监管司;

接收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大厦1710室;

邮政编码: 100034;

联系电话: (010) 66556848

(二) 每周二8:30-11:30, 13:3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

## 十、办理基本流程

(一) 理论考试报名流程

根据国家核安全局文件规定,只接受聘用单位为核安全许可证持有单位和核安全设备焊接活动相关单位,以及国家核安全局已受理其许可证申请单位人员的考核申请。

1. 聘用单位申请单位账户,上网注册登录。由聘用单位焊工焊接操作工进行网上报名,考核中心审核通过后,在系统中生成报名表,聘用单位负责人签字及盖章后,与所需附件一同扫描后上传,等待复审。

2. 复审通过后,邮寄纸质申请表。

(二) 理论考试流程

1. 报考人在接到理论考试通知后,于规定日期前往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考核中心参加考核,考核时间一般为2小时。

2. 报考人员考试后,成绩达到60分者,视为理论考试通过。

3. 考试结束15天内,焊工考核中心将考试成绩报至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4. 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对考试过程进行监督,记录监督结果。

(三) 理论考试合格编号审批流程

1. 考试结束后,各焊工焊接操作工考核中心整理考试通过人员的证明材料,包括考核申请表、学历证明、体检证明,并将相关证明材料报送至环境保护部的技术支持单位进行审核。

2. 技术支持单位对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编制技术评价报告上报环境保护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

3. 环境保护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对上报材料进行复核,确认无误后,编制环境保护部司函,给予通过考试的焊工理论考试合格编号。

#### (四) 项目考试报名流程

1. 取得理论考试合格编号的焊工可报名参加焊工项目考试。

2. 焊工考核中心将焊工项目考试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将焊工项目考试计划上报至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及监督单位进行备案。

#### (五) 项目考试流程

1. 报考人在接到项目考试通知后,于规定日期前往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考核中心参加考核,考核时间一般为1天。

2. 报考人员考试后,由焊工考核中心将考试试件进行检验,包括试件取样、无损检验、理化检验等,检验项目全部合格的,视为考试通过。

3. 考试结束1月内,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考核中心编制焊工考核评定报告,上报至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

#### (六) 审批流程

1. 考试结束后,各焊工焊接操作工考核中心整理考试通过人员的证明材料,包括考核申请表、学历证明、体检证明,并将相关证明材料报送至环境保护部的技术支持单位进行审核。

2. 技术支持单位对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编制技术评价报告上报环境保护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

3. 环境保护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对上报材料进行复核,确认无误后,编制国家核安全局文件予以批准。

## 十一、办理方式

### (一) 初次申请

1. 申请

通过理论考试取得合格编号的焊工焊接操作工可通过网络报名的方式参加焊工操作技能考试，经过焊工考核中心评定合格者，由焊工考核中心提出资格申请。

## 2. 受理

焊工考核中心将考试评定报告及报考人员相关材料报送至环境保护部技术支持单位进行技术审查，由技术支持单位出具审查意见。

## 3. 审查与决定

环境保护部对技术支持单位的审查意见进行符合性审查，对于满足相关法规要求的报考人员，通过国家核安全局文件的形式予以批准。

## 4. 结果公开

批准后的焊工焊接操作工，可登陆环境保护部官网进行查询。

## 5. 证件制作与送达

批准后5个工作日内，焊工焊接操作工可通过国家核安全局焊工管理信息系统打印焊工焊接操作工授权资格证书。

注：初次申请均采用一般程序的审批方式，不采用当场决定、并联审批、特殊程序等审批方式。

### （二）申请变更。

持有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证书的人员，如果需要变更聘用单位的，由证书持有人提出书面申请，所在聘用单位盖章生效后，向环境保护部技术支持单位提交变更申请材料（包括变更申请表、身份证复印件、聘用单位合同等），经审查材料真实有效的，采用现场决定的方式予以办理。环境保护部技术支持单位每季度上报备案材料。

### （三）补发证书。

焊工焊接操作工授权资格证书丢失或者破损的，可以在国家核安全局焊工管理信息系统重新打印授权资格证书。

### （四）申请注销。

焊工焊接操作工不再从事民用核安全设备焊接活动的，可提出注销申请。

## 十二、办结时限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考核中心将报考人员资料上报后的15个工作日内办结。其中：报考人员材料的邮寄时间不计入时限。

### 十三、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 十四、审批结果

(一)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批准文件

考核合格的申请人员,通过国家核安全局文件的形式批准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

(二)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授权资格证书

根据国家核安全局批文,考试合格焊工可在国家核安全局焊工管理信息系统打印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授权资格证书,证书样式见下图:



### 十五、结果送达

国家核安全局文件审批后,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网上公告的方式告知报考人员,报考人员可通过国家核安全局焊工管理信息系统打印授权资格证书。

### 十六、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一) 依据《行政许可法》等,申请人依法享有以下权利:

1. 获得办理执照有关要求和申请材料的信息,并有权要求受理机构予以解释说明;



2. 在法定期限内获知结果；
3. 对不予批准的情形，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二) 依据《行政许可法》等，申请人依法履行以下义务：

1. 如实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收到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告知后进行补正。

## 十七、咨询途径

(一) 窗口咨询：

环境保护部行政受理大厅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15号

办公时间：每周二8:30-11:30, 13:30-16: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 电话咨询：

环境保护部核设施安全监管司，(010) 66556848

(三) 网上咨询：<http://nnsapq.mep.gov.cn/>

(四) 电子邮件咨询：[ryzzc@mep.gov.cn](mailto:ryzzc@mep.gov.cn)

(五) 信函咨询：

咨询部门名称：环境保护部（国家核安全局）核设施安全监管司人员资质处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大厦1710室

邮政编码：100034

联系电话：(010) 66556848

## 十八、监督和投诉渠道

(一) 窗口投诉：环境保护部信访办公室

(二) 电话投诉：(010) 66556060

(三) 信函投诉：

投诉受理部门名称：环境保护部信访办公室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15号（邮编100035）

## 十九、办公地址和时间

(一)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大厦1710室

(二) 办公时间：每周工作日8:00-1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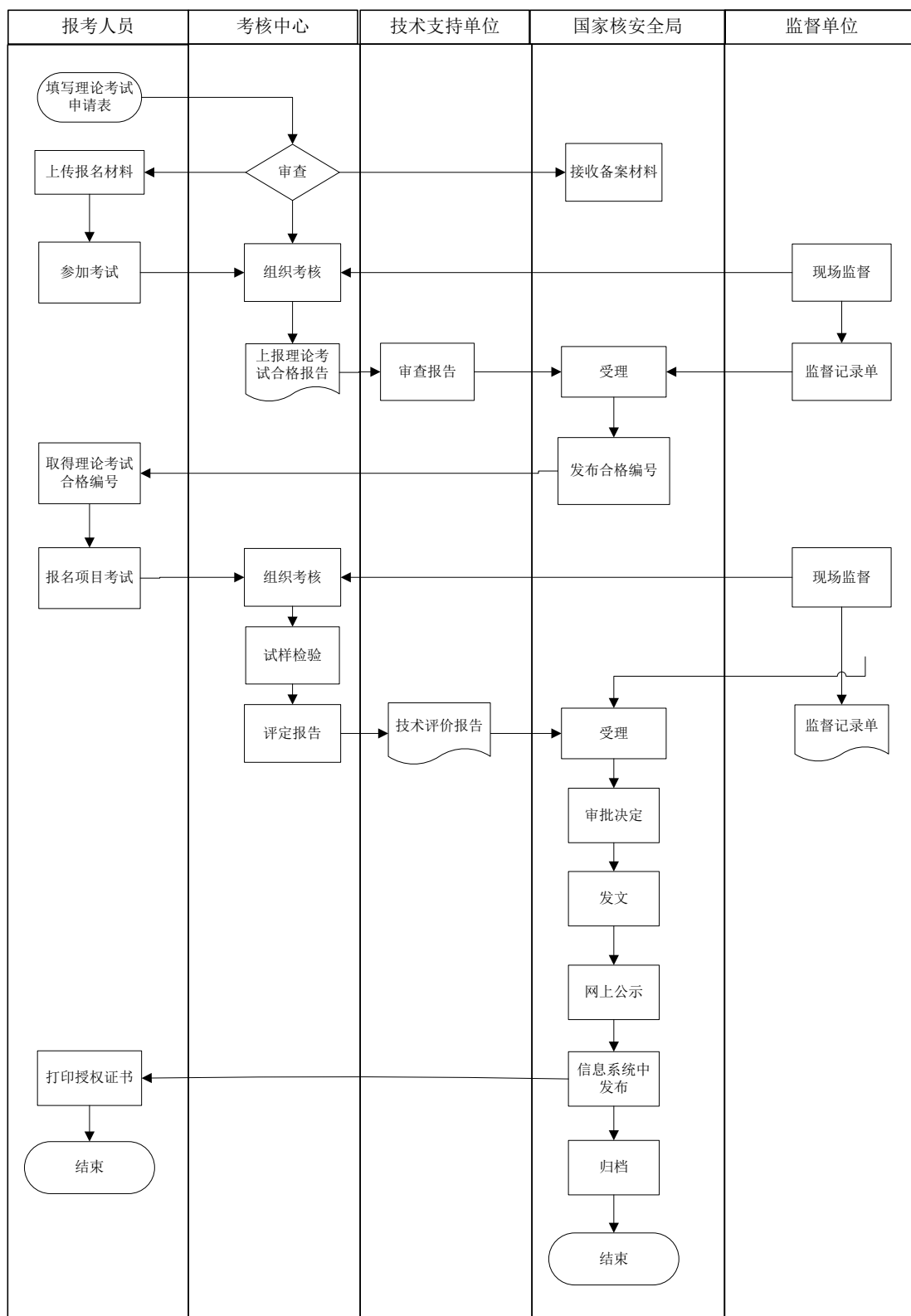
(三) 乘车路线：北京地铁2号线车公庄站C口出向东200米

## 二十、办理进程和结果公开查询

自考核材料上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可通过网站方式  
(<http://www.zhb.gov.cn/>) 查询审批状态和结果。

# 附录

## 一、流程图



## 二、申请材料示范文本



###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

#### 资格考核焊工理论换证考试报名表

报考焊工理论考试编号：

报名表编号：

聘用单位				聘用单位代号	
聘用单位持有或被受理证书				发文号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焊工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原焊工理论考试合格编号				有效期至	
持证期间参加过的核安全相关培训情况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及内容			培训成绩
持证期间参加过的核安全设备焊接活动情况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及内容			活动质量
持证期间从事的焊接活动中有无重大事故				无	
个人材料	(1) 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2) 二级或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体检证明 参考焊工：（签字） <span style="float: right;">日期：</span>				
聘用单位声明	我单位推荐 xxx 参加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资格考核。 xxx 为我单位聘用人员，已经过核安全文化、工业安全教育和培训。通过选拔、培训和考核，我单位认为其有能力按照焊接工艺规程进行操作，有能力独立担任相应的核安全设备焊接工作，身体状况能够适应所申请考核项目焊接作业需要。 我单位对所填写的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聘用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 注：1. 聘用单位持有或被受理证书指核安全许可证种类  
 2. 发文号为国家核安全局颁发证书或受理申请通知的文号  
 3. 核安全培训包括核安全文化、核安全知识、辐射安全和核安全质保培训等



## 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 资格考核焊工项目考试报名表

报考考核中心名称：

报名表编号：

聘用单位				聘用单位代号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焊工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焊接工龄		焊工类别			核安全设备焊接工龄	
焊工理论考试合格编号						
参考焊工 工作简历						
已有焊工 资格证	颁发单位	证书编号和适用范围			证书有效期	
参考焊工 考前培训 情况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及内容			培训成绩	
参加焊工 项目考试 情况	焊工项目考试项目代号				考试类别	
聘用单位 声明和其 它需求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单位推荐张宇锋参加焊工项目考试。我单位认为其核安全文化素养、焊接操作技能和身体状况能够适应所申请考试项目焊接活动需要。 我单位对所填写的内容和所提交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聘用单位其他需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聘用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xxxx 年 xx 月 xx 日</p>					

- 注：1. 焊工类别分为焊工或焊接操作工。  
2. 考试类别分为初试、扩证或复证。  
3. 聘用单位其他需求是指聘用单位对考试监考、考试规程与试件选择等的特殊需求。

### 三、常见错误示例

1. 上传附件（除申请表外）复印于 A4 纸后扫描上传，内容清晰可辨，文件格式为 jpg（技术总结报告或论文可使用 pdf 格式），单个 jpg 文件须小于 2M。

常见错误：材料内容不清、文件太大。

2. 提供的体检证明为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一年内有效检查证明。

常见错误：体检证明超出一年。

3. 填写申请表内所需填写内容，如遇身份证号或所报考项目填写错误，需登录后进行作废申请表操作，并重新填写申请。

常见错误：身份证号、所报考方法、工作经历等内容填写错误。

4. 申请表填写中，“工作单位”填写必须与公章名称完全相同，不可使用简称或缩写。申请表所填写联系方式，例如传真、电话、邮件地址等皆为通知发放重要途径，请正确填写。

常见错误：“工作单位”填写与公章名称不同，或者使用简称或缩写。申请表所填写联系方式，例如传真、电话、邮件地址错误。

5. 申请表只接受初审后直接打印件，不接受手填表格等未经网络审核的自填表格。

常见错误：手填表格等未经网络审核的自填表格。

### 四、常见问题解答

1. 问：请问如何知晓提交申请材料后是否被受理以及如何查看审批进度？

答：申请人可以通过国家核安全局人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民用核安全设备焊工焊接操作工专栏实时查看受理和审批状态，通常对于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的情况，国家核安全局会通知申请人，对材料进行补充或者按要求更换材料。

2. 问：焊工、焊接操作工考试包含哪些内容？

答：焊工、焊接操作工考试包括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考试。理论考试主要包括 1. 核电系统基本知识（包括辐射防护方面的知识）和核电质量保证基本知识；2. 民用核安全设备知识，包括设备类别和核安全级别，有关制造标准和焊接规程，焊接接头分类原则和要求，常用母材和焊材、焊接方法的特点和主要制造技术要求（包括热处理和无损检验基本知识）；3. 焊接设备、装置和测量仪表的使用和维护要求；4. 焊接接头的形式、性能及其影响因素，焊缝代号和图样

识别；5. 焊接缺陷的产生原因以及防止措施；6. 焊接应力和变形的产生原因以及防止措施；7. 焊接安全技术等。